

证券代码：600803

证券简称：新奥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1-081

新奥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对重组预案
信息披露的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新奥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4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新奥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重组预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21】2850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要求公司在 2021 年 11 月 12 日之前针对《问询函》相关问题进行回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指定媒体披露的《新奥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重组预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80）。

收到《问询函》后，公司组织相关各方积极开展《问询函》的回复工作。鉴于《问询函》中涉及的问题核查及回复工作量较大，部分问题仍需进一步核查和落实。为确保回复内容的准确性与完整性，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延期回复《问询函》，预计延期时间不超过 5 个交易日。延期回复期间，公司将继续组织和协调相关各方推进《问询函》的回复工作，尽快就《问询函》相关问题进行回复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相关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新奥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1 月 12 日